

2013年云南省玉溪市政府工作报告—— 2013年3月24日在玉溪市第四届人民代表大会 第一次会议上

代理市长：饶南湖

各位代表：

我代表市人民政府，向大会报告政府工作，请各位代表审议，并请市政协委员提出意见。

一、第三届市人民政府工作回顾

过去五年是不平凡的五年，我们积极应对国际金融危机影响和国内经济下行压力，经受住了四年连旱等严重自然灾害的考验。市人民政府在市委领导下，深入贯彻落实中央和省委、省政府的决策部署，团结带领全市各族人民，抓住扩大内需、西部大开发、桥头堡建设和滇中城市经济圈建设等重大机遇，全力打基础、调结构、建支柱、保生态、惠民生、促稳定，全市经济平稳较快发展，生态环境日益改善，社会和谐稳定，人民生活水平显著提高，市三届人民政府的各项目标任务全面完成。

经济平稳较快发展，综合实力不断增强。五年累计完成生产总值3860亿元、年均增长12.4%，财政总收入1548亿元、年均增长15.8%，地方公共财政预算收入337亿元、年均增长18.3%，城镇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增加10191元、年均增长13.8%，农民人均纯收入增加3620元、年均增长13.7%。经济结构调整成效明显。三次产业比重由10.6：60.3：29.1调整为9.7：62.4：27.9，非公经济比重达32.4%、提高6.9个百分点，非烟经济比重达61.6%。农业农村经济稳步发展。投入“三农”资金213.8亿元，农业增加值达到97.4亿元、年均增长6.4%。粮食连续七年增产，烟叶收购均价、烟农收入、烟叶税五年连创新高，畜牧业产值达到65.7亿元、年均增长16.1%，蔬菜、甘蔗、油料、林果、花卉等特色产业发展。新增市级以上农业龙头企业65户、农民专业合作社325个，46个农产品通过“三品一标”认定。全力以赴抗大旱、保民生，抓好抗旱应急、人畜饮水、农田水利工程建设，建成重大水利项目78项，完成农村饮水安全工程2449件，解决了89.8万人的饮水困难，改造中低产田地103万亩、低效林20.6万亩，完成农村公路通达、通畅工程建设2867.3公里。工业经济快速发展。工业增加值达到598.3亿元、年均增长14.8%。卷烟及配套产业增加值达到367.7亿元、年均增长15.2%。工业园区增加值达到480亿元、年均增长18.3%，玉溪高新区成功升级为国家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建成市级以上企业技术中心75个，认定高新技术企业47户。非公经济增加值达到324亿元，年均增长16.2%。以旅游文化产业为重点的服务业加快发展。第三产业增加值达到278.8亿元、年均增长9.8%。抚仙湖一星云湖生态建设与旅游改革发展综合试验区规划建设取得新进展，“五山一村”改造提升、哀牢山—红河谷精品旅游线打造成效明显，旅游总收入达到70.6亿元、年均增长25.7%。社会消费品零售总额累计达722.1亿元，年均增长19.9%。县域经济持续健康发展。市对县区财政转移支付累计达154.8亿元，县区经济保持两位数以上增速，财政收入上了一个新台阶。新平、易门省级扩权强县试点成效明显，易门被列为国家第三批资源枯竭城市加快转型和可持续发展。

全面推进改革开放，发展动力和后劲持续增强。重点领域改革不断深化。市政府行政审批项目由88项精简为53项，市级部门行政审批项目由758项精简为78项，向县区下放市级经济社会管理权限73项。圆

满完成深化国企改革任务，妥善处理了企业改革遗留问题。稳步推进金融改革，清理规范投融资平台、市属投融资公司实体化改革取得突破，金融机构贷款年均增长 19.4%，发行企业债券 15 亿元，沃森生物成功上市。集体林权制度主体改革、华侨农场改革圆满完成。医药卫生体制改革、教育统筹综合改革步伐加快，7 个国有文艺团体体制改革完成，户籍制度、殡葬制度、住房货币化等改革稳步推进。招商引资取得新进展。出台加强招商引资工作的实施意见，召开全市招商引资大会，成功举办数控机床产业园以商招商和第七届世界云南同乡联谊大会等系列招商引资活动，五年使用外资 1.29 亿美元、年均增长 42.8%，使用市外国内资金 488 亿元、年均增长 24.6%。完成外贸进出口总额 15.9 亿美元，年均增长 25.9%。投资保持快速增长。全社会固定资产投资累计达 1669.3 亿元，年均增长 27.1%。加大基础设施投资力度，玉蒙铁路建成运营，昆玉铁路电气化扩能改造进展顺利，易峨高、新三等 5 条政府还贷二级公路建成通车，20 座小水电站竣工投产，建成 4 座 220 千伏、16 座 110 千伏输变电站，信息基础设施投资 17.3 亿元，通信网络覆盖率达 97.5%。加快推进城镇化，城乡面貌显著变化。城镇化率由 34.8% 提高到 42.9%。玉溪市城市总体规划获省政府批准实施，完成土地利用总体规划、林地保护利用规划、各县县城总体规划修编和城镇近期建设规划编制，数字玉溪地理空间框架建设通过省级验收。完成中心城区玉溪大河二期、清水河引水、出水口生态公园、棋阳路拓宽改造、康井路改扩建等一批重大项目建设，交通环境综合整治、绿色玉溪植树行动、拆临拆违和户外广告整治成效明显。《云南省玉溪城市管理条例》颁布实施，成功创建国家园林城市、国家卫生城市，稳步推进创建国家环保模范城市工作。编制“三湖”生态城市群规划，启动江川撤县设区工作。华宁、元江、易门、新平成功创建省级园林县城，13 个集镇被列为省级特色小镇，大营街获国家园林城镇称号。

加大生态环保力度，生态文明建设成效显著。出台加强生态文明建设的决定，深入开展“七彩云南玉溪保护行动”。投入 23.9 亿元实施了 118 个“三湖”保护治理项目，抚仙湖水质总体保持 I 类，被列为国家水质良好湖泊生态环境保护试点，星云湖、杞麓湖水质恶化趋势减缓，东风水库水源保护区环境综合整治取得实效。新增造林面积 173.6 万亩，建成森林防火通道 130.9 公里，森林覆盖率达到 54.2%、提高 5.7 个百分点。开发整理土地 3.5 万亩，治理水土流失面积 718.8 平方公里，防灾减灾体系建设得到加强。6 个县区被命名为国家级生态示范区，新平桂山和华宁华溪被命名为国家级生态乡镇，40 个乡镇被命名为云南省生态乡镇。对全市 282 户企业开展污染整治，重点项目建设环评率和“三同时”执行率均达 100%，中心城区细颗粒物 PM2.5 空气质量监测项目投入试运行。节能减排任务圆满完成，万元生产总值能耗下降 22.6%。

全面推进社会建设，人民群众得到更多实惠。累计投入民生保障资金 368 亿元。五年新增城镇就业 10.9 万人，城镇登记失业率控制在 4% 以内，转移农村劳动力 17.4 万人。全面推行被征地农民养老保险制度，城乡居民社会养老保险试点实现全覆盖，低保对象应保尽保，80 岁以上无退休金老年人享受保健补助。开工建设城镇保障性住房 49981 套，实施农村民居地震安居工程和危旧房改造 10 万户，建成彝族山苏群众安居房 4004 套。29 万农村贫困人口实现脱贫。抓好库区移民安置，实施扶持项目 328 个，发放移民后期扶持直补资金 5709 万元。完成市革命烈士纪念馆、市社会福利服务中心、6 所县中心敬老院、43 所农村敬老院建设。义务教育阶段学生“三免一补”实现全覆盖，农村义务教育学生营养改善计划全面实施，荣获全国推进义务教育均衡发展先进地区、全国“两基”工作先进地区称号。新型农村合作医疗保障水平逐年提高，创造了“基本医疗有保障、大病救助建机制、慢病门诊可补偿”的医改玉溪模式。完成 263 个卫生医疗机构基础设施项目建设，通海“1·16”霍乱等重大传染病得到有效防控。人口自然增长率控制在 5.8% 以内。国家知识产权试点城市工作顺利完成，科技对经济增长的贡献率达 55%。成功举办两届中国聂耳音乐（合唱）周和纪念聂耳诞辰 100 周年系列活动，澄江化石地荣登世界自然遗产名录，在全省率先实现行政村农家书屋全覆盖，完成直播卫星“户户通”工程 5 万户，20 户以上自然村全部实现广播电视“村村通”，基本完成数字电视整体转换。城乡公共体育设施不断改善，实现奥运金牌零的突破。妇女儿童、残疾人、老龄、红十字、慈善等事业取得新进步，外事、侨台、统计、供销、档案、人防等工作取得新成绩。

加强民主法制建设，全面推进依法行政。“三五”依法治市任务圆满完成，荣获全国“五五”普法先进市称号，“六五”普法顺利推进。深入开展解放思想大讨论、创先争优、“四群”教育等活动。认真贯彻执行市委重大决策，自觉接受人大法律监督、工作监督和政协民主监督，市政府出台加强与市人大代表和政协委员、各民主党派、工商联联系的意见，健全完善“一府两院”联席会议、民主党派工商联政府工作协商会等制度，人大代表建议和政协提案办结率均达 100%，解决率逐年提高。制定完善 70 多项规章制度，建立健全政务服务、公共资源交易体系。认真落实党风廉政建设“一岗双责”，加大监察、审计力度，开通电子监察系统，纠风治乱取得实效。全面推行网格化社会管理，完成科学设置街道、合理划分社区任务，推进和谐社区建设。盘溪民族团结进步示范区和示范村建设成效明显，依法管理宗教事务。持续开展领导干部大接访大下访，加大社会治安综合治理力度，深入推进禁毒防艾人民战争，连续 3 年入选中国最安全城市，荣获全国社会治安综合治理优秀市和全国“双拥”模范城称号。严格落实安全责任，确保了生产安全和食品药品安全。

2012 年，市人民政府紧紧围绕稳增长、冲千亿、促跨越的目标，攻坚克难、扎实工作，市委四届二次全会和市三届人大五次会议确定的目标任务圆满实现。完成生产总值 1000.2 亿元、增长 12.2%，财政总收入 403.7 亿元、增长 17.5%，地方公共财政预算收入 90.2 亿元、增长 16.8%，规模以上固定资产投资 287.1 亿元、增长 25.1%，社会消费品零售总额 198.6 亿元、增长 18%，城镇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 21384 元、增长 15.4%，农民人均纯收入 7628 元、增长 15.3%，居民消费价格总水平上涨 2.7%，城镇登记失业率为 3.5%，人口自然增长率为 5.7%，万元生产总值能耗下降 3.5%。

回顾总结过去的工作，我们深深体会到，加快玉溪科学发展、和谐发展、跨越发展，必须始终坚持解放思想，把统一思想、凝心聚力作为加快发展的重要前提，团结一致向前看、一心一意谋发展才能干成事。必须始终坚持科学发展，把改革开放作为加快发展的强大动力，打基础、转方式、调结构、兴产业，才能实现跨越发展。必须始终坚持统筹兼顾，把城镇化作为加快发展的重要载体，工业化带动城镇化、城镇化带动城乡一体化，才能促进城乡共同繁荣。必须始终坚持以人为本，把保障和改善民生作为加快发展的出发点和落脚点，全面推进社会建设，加快发展基本公共服务，才能让人民群众共享改革发展成果。必须始终坚持生态立市，把生态文明建设作为加快发展的根本保障，加强生态建设和环境保护，促进经济社会发展与人口资源环境相协调，才能实现永续发展。

各位代表，过去五年全市经济社会发展的成绩来之不易，经验弥足珍贵。这是省委、省政府和市委坚强领导的结果，是人大、政协和各民主党派、工商联、社会各界监督支持的结果，是中央和省驻玉单位、军警部队关心帮助的结果，是全市各族人民艰苦奋斗、真抓实干的结果。在此，我代表市人民政府，表示崇高的敬意和衷心的感谢！

在充分肯定成绩的同时，我们清醒地认识到，加快经济社会发展还存在不少困难和问题：一是思想观念与贯彻落实科学发展观的要求还不适应，解放思想和改革创新的任务仍然艰巨。二是综合实力与玉溪的优势区位还不相称，产业培育、招商引资、县域经济发展不足，城镇化推进不快，调结构转方式任务繁重。三是经济发展与资源环境的矛盾日趋突出，资源保障能力不足，生态环保任务重，节能减排压力大。四是人民群众生活水平与预期还有差距，公共服务能力有待提高，城乡居民在收入、就业、教育、社会保障、医疗、住房等方面的困难还没有得到根本解决。五是政府职能转变还不到位，履职能力需要进一步提高，少数干部精神状态不佳，作风不实，效能建设还需加强。在今后的工作中，我们一定直面问题、正视困难，进一步增强忧患意识和机遇意识，增强危机感和紧迫感，增强责任心和事业心，更加努力做好工作，决不辜负全市人民的期望和重托！

二、对第四届市人民政府工作的建议

今后五年，是全面建成小康社会的关键期，是加快转变经济发展方式的攻坚期，也是大有作为的重要战略机遇期。

政府工作的总体思路是：全面贯彻党的十八大精神，以邓小平理论、“三个代表”重要思想、科学发展观为指导，紧紧围绕主题主线，以提高经济增长质量和效益为中心，坚定不移地实施以改革开放和科技进步为动力的生态立市、农业稳市、工业强市、两烟富市、文化旅游兴市战略，进一步解放思想，深化改革开放，扩大投资消费，强化创新驱动，坚持“五位一体”，推进“四化”同步，打好“三大”战役，着力调结构、建支柱、壮大经济综合实力，着力推动文化大发展大繁荣，着力建设生态文明，着力保障改善民生和创新社会管理，努力争先进位，建设开放富裕文明和谐美丽幸福新玉溪，确保与全国全省同步全面建成小康社会。

经济社会发展的主要目标是：力争到 2017 年，全市生产总值达 2200 亿元、年均增长 14%以上，财政总收入达 850 亿元、年均增长 16%以上，地方公共财政预算收入达 190 亿元、年均增长 16%以上，规模以上固定资产投资达 1300 亿元、年均增长 35%以上，社会消费品零售总额达 460 亿元、年均增长 18%以上，城镇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达 4.3 万元、年均增长 15%以上，农民人均纯收入达 1.6 万元、年均增长 16%以上，城镇化率年均提高 3 个百分点以上，城镇登记失业率控制在 4.5%以内，人口自然增长率控制在 5.7%以内。

实现上述目标，已经具备了许多有利条件和积极因素：党的十八大确定了到 2020 年实现全面建成小康社会的宏伟目标，为加快发展指明了方向；省委、省政府作出从 2010 年到 2020 年“翻两番、增三倍、促跨越、奔小康”的总体部署，深入推进新一轮西部大开发和桥头堡建设，实施滇中城市经济圈“一区、两带、四城、多点”战略布局，建设昆玉旅游文化产业经济带，为加快发展提供了难得机遇；历届党委政府和全市人民艰苦奋斗，为加快发展奠定了坚实基础；全市上下思改革、谋发展的愿望强烈，干事创业劲头十足，为加快发展提供了强大动力。只要我们善于抓住机遇，勇于解放思想，敢于迎难而上，拿出壮士断腕的勇气和胆略，集中全部精力，付出百倍努力，玉溪一定能打赢赶超跨越这场翻身仗。

经济社会发展的主要任务是：

（一）着力增投资扩开放促消费，增强加快发展新动力。把增投资作为加快发展的第一动力，全力推进重大项目建设，确保每年开工一批、投产一批、储备一批重大项目。优化投资结构，增加重大产业发展、基础设施、生态环保、民生工程投资。加大协调服务力度，强化土地、资金等要素保障，深化行政审批制度改革，再造审批流程，提高审批效率，确保重大项目建设顺利推进。把招商引资作为经济发展的生命线，完善政策措施，营造良好环境，创新招商引资方式，强化工作保障，力争 5 年实际利用市外国内资金 1800 亿元以上、外资 6 亿美元以上。主动融入滇中城市经济圈，积极参与滇中产业新区建设，加快推进昆玉一体化进程。实施“走出去”战略，大力发展外向型经济。把扩大消费作为拉动内需的重要手段，在提高消费能力、稳定消费预期、增强消费意愿、改善消费环境上下功夫，加快市场建设改造步伐，加强社会信用体系建设和市场监管，积极拓展新型消费模式，培育消费热点，提高城乡居民消费水平。

（二）大力发展高原特色农业，确保农村经济稳步发展。着力打造特色优势产业，巩固提升粮烟蔗油，大力发展畜菜花果药竹，提高高原特色农业发展水平。培育壮大龙头企业，加快推进农业产业化经营，提高集约化、标准化、专业化水平和组织化程度，把玉溪建成云南重要的高效农业示范基地、高原特色农业示范基地、农产品加工基地和农产品出口基地。创新农业生产经营体制，扶持发展专业合作组织，积极培育新型农民。强化农业科技创新，加快科技推广和成果转化，提升农业物质技术装备水平。加强农田水利基础设施建设，改善生产生活条件，提高抗御自然灾害能力。抓好新农村建设，推进城乡一体化。

(三) 突出调结构转方式强产业，实现经济发展赶超跨越。按照省委、省政府部署，扎实开展“产业建设年”活动。调整优化结构，调优一产、调强二产、调快三产，推进主导产业高端化、新兴产业规模化、传统产业品牌化，构建具有玉溪特色的现代产业体系。巩固提升烟草产业，加快矿业转型升级，大力发展装备制造、生物医药、新能源新材料等战略性新兴产业。打好园区经济战役，到 2017 年力争高新区实现销售收入 1000 亿元以上，通海、新平工业园区销售收入超 200 亿元，其他工业园区销售收入超 100 亿元，到 2020 年研和、红塔工业园区销售收入达到 1000 亿元以上。扶持发展重点企业，培育产值 100 亿元以上企业 3 户、50 亿元以上企业 10 户、10 亿元以上企业 30 户。打好民营经济战役，实施中小企业成长工程，提高民营经济占全市经济的比重。打好县域经济战役，抓好省级扩权强县试点，加快县区主导产业、特色产业培育发展步伐，推动县域经济争先进位、跨越发展。加快改造提升传统服务业，大力发展现代服务业。以抚仙湖—星云湖生态建设与旅游改革发展综合试验区建设为重点，加快昆玉旅游文化产业经济带建设发展，推进中心城区昆玉旅游文化产业经济带核心区、哀牢山—红河谷精品旅游线建设，把旅游文化产业建成新的支柱产业。

(四) 加大改革创新力度，增添加快发展活力。全面深化经济体制改革，推进户籍制度、土地制度、财税、金融、投融资、资源要素价格、国有资产监管体制等各项改革，深化行政体制改革，推进社会事业领域各项改革，努力在重要领域和关键环节改革上迈出实质性步伐。坚持创新驱动，大力实施科教兴玉、人才强市和质量兴市发展战略，实施创新型玉溪行动计划，加强人才培养引进使用，加快科技成果转化应用，培育创新型企业，提高科技对经济增长的贡献率。

(五) 加快城镇化进程，打好基础设施建设攻坚战。用足用好低丘缓坡土地综合开发利用试点政策，加快山地城镇建设，做大中心城区、做优县城、做特集镇、做美乡村。加大中心城区现代宜居生态城市建设力度，统筹新区开发建设和老城改造提升，加快建设城市综合体，打造集餐饮、休闲、娱乐为一体的城市新名片。深化城市管理体制改革，科学经营管理城市，确保国家环境保护模范城市创建成功。推进“三湖”生态城市群规划建设，促进“三湖四片区”一体化发展。抓好县城和重点镇规划建设，推进特色小镇、旅游小镇、特色乡村建设，搞好农村特色民居建设。统筹规划推进交通、水利、能源、信息等基础设施建设，加快对外通道建设、提升区域整体交通通行能力，加强滇中同城信息化建设，推进“三网融合”，打造“无线城市、智慧玉溪”。

(六) 全面加强生态文明建设，建设美丽玉溪。深入实施“七彩云南玉溪保护行动计划”，严格执行抚仙湖、星云湖、杞麓湖保护条例，依法护湖治污，完成“三湖”流域水污染综合防治“十二五”规划项目建设，确保抚仙湖总体水质保持Ⅰ类，力争星云湖、杞麓湖水质明显好转。加强饮用水源地、水源林保护，抓好江河生态环境综合治理，搞好石漠化、水土保持综合治理，推进“森林玉溪”建设，构筑生态安全屏障。加强重点污染源和污染隐患排查整治，加快淘汰落后产能，加大节能减排力度，推进绿色发展、循环发展、低碳发展。

(七) 切实保障和改善民生，确保社会和谐稳定。实施居民收入倍增计划，促进更加充分就业，确保城乡居民收入持续增长，基本建成覆盖城乡居民的社会保障体系，人人享有基本医疗卫生服务，基本形成公共文化服务体系，让全市人民日子越过越好、幸福指数越来越高。办好惠民实事，切实解决好关系群众切身利益的民生问题，加强扶贫开发、防灾减灾、民政救济等工作，大力发展社会福利、社会慈善事业。加快教科文卫体等各项社会事业全面发展，促进基本公共服务均等化。着力打造聂耳文化、帽天山古生物文化、李家山青铜器文化、地方戏剧和民族民间文化四大品牌，推进文化大发展大繁荣。坚持依法治国，推进民主法制建设，加强和创新社会管理，重视加强民族宗教工作，健全社会治安防控体系，强化安全生产和食品药品安全监管，确保社会和谐稳定。

三、扎扎实实抓好 2013 年工作

今年是全面贯彻落实党的十八大精神的开局之年，是实施“十二五”规划承前启后的关键一年，是为全面建成小康社会奠定坚实基础的重要一年。必须深入贯彻党的十八大精神，认真落实中央、省委省政府的决策部署，按照市委四届三次全会确定的目标任务，坚持稳中求进的总基调，全力稳增长、调结构、促消费、抓改革、扩开放、建生态、惠民生，努力实现经济持续健康发展和社会和谐稳定。

全市经济社会发展主要预期目标建议为：生产总值增长 14%以上，财政总收入、地方公共财政预算收入增长 16%以上，规模以上固定资产投资增长 35%以上，社会消费品零售总额增长 18%以上，城镇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增长 15%以上，农民人均纯收入增长 16%以上，城镇化率达到 46%，居民消费价格总水平涨幅控制在 3.5%左右，城镇登记失业率控制在 4.5%以内，人口自然增长率控制在 5.7‰以内，万元生产总值能耗下降 3.2%以上。

围绕目标任务，突出抓好十个方面的工作：

（一）全力推进重大项目建设

健全完善重大项目建设推进机制，实行市级领导联系、县区和部门领导负责制，明确工作时限和要求，帮助解决好项目建设中存在的困难问题，实现工作无缝对接、项目高效推进。紧紧围绕我市列入省“三个一百”、市确定的 55 项投资 5 亿元以上和 63 项投资 1—5 亿元等重点项目，做到一个项目、一个联系领导、一个工作班子，逐个项目分析研究，逐项工作抓好落实，确保投资及时足额到位，项目按期开工、按时完工。加大在建项目推进力度，确保中石油天然气管道、华宁磨豆山风电场和 9 个输变电工程等项目完工。加快新上项目建设，全力推进晋江、呈澄高速公路建设，启动中心城区绕城高速东、西环线等重大项目建设。扎实做好前期工作，配合完成昆阳—玉溪南铁路、石屏—红龙厂高速公路征地拆迁工作，推进玉溪—磨憨铁路、玉溪—新平—临沧高速公路、滇中引水等项目前期工作，力争夏洒江一级电站、元江羊岔街风电场等项目核准建设。

（二）切实做好“三农”工作

全面贯彻今年中央 1 号文件精神，认真落实强农惠农富农政策，加快农业农村经济发展，确保农业增加值增长 6%以上。

高度重视抗旱保民生。增加抗旱资金投入，抓好抗旱应急、重点水源、“五小”水利、“爱心水窖”等工程建设，切实保障城乡生活生产用水。认真组织对饮水困难地方拉水送水，确保人畜饮水安全。强化节水措施，科学合理调度水资源，搞好中水回用，推进节水型社会建设。

切实抓好农业生产。完成粮食种植 145 万亩，确保省下达的烤烟种植 71 万亩、收购烟叶 176.7 万担任务完成。加快发展蔬菜、油料、甘蔗、花卉、林果、生物药原料等特色产业。加强重大动物疫病防控，扶持发展养殖小区、养殖专业村、养殖大户，确保畜牧业产值增长 9%。推进农产品加工流通体系建设，扶持发展联户经营、专业大户、家庭农场，大力发展“庄园经济”。重点扶持县区培育发展 100 户骨干龙头企业，新增农民专业合作社 40 个。实施科技入户工程，实现乡镇农村科技推广机构条件建设全覆盖。加强农产品质量安全体系建设，启动农产品可追溯体系试点，年内新认定“三品一标”农产品 10 个。

促进农民增收。深化农村产权制度、集体林权制度配套和水务等改革，开展农业保险试点，加快农业用地流转、林地林木流转，搞好林权抵押贷款。大力发展高效农业和农村二、三产业，壮大集体经济，加强农村集体“三资”管理。抓好 68 个省级、100 个市级重点村的新农村建设。完成农村居民转户进城 8 万人。实施易门浦贝整乡推进扶贫，完成 200 个整村推进扶贫、20 个革命老区开发项目建设，易地扶贫搬迁 1000 人。搞好溪洛渡水电站外迁化念移民接收安置，做好大中型水库移民后期扶持工作。

加强农业基础设施建设。建成烟水配套等工程 2655 件、密集烤房 1000 座。实施 15 件省级水库干支渠防渗项目建设，完成 54 件小（二）型病险水库除险加固，开工建设易门龙潭坝、峨山尼去本等骨干水源工程。推进农村公路通畅工程建设。

（三）推动工业经济快速发展

深入实施工业跨越发展计划，盘活存量、扩大增量、提高质量，确保工业增加值增长 17%以上。

做大做强优势产业。全力支持红塔集团实施“5211”品牌发展规划，加快打叶复烤及烟叶存储仓库建设，确保烟草薄片项目建成投产。建立辅料销售信息对接机制，引导卷烟配套企业搞好技改、开发产品、拓展市场。抓好沃森现代生物技术药产业创新园、云南科技创新园等重大项目建设。鼓励支持企业技术创新，大力发展高新技术产业，年内新认定高新技术企业 5 户。

加快工业园区建设发展。主动融入滇中产业新区建设，超常规推进重大基础设施、中高端产业发展项目和城镇规划建设，加快易门国家资源枯竭城市转型和可持续发展。高标准搞好工业园区规划，加快低丘缓坡土地综合开发利用试点项目建设，按期完成工业园区破旧厂房拆除，建成标准厂房 50 万平方米以上。加快高新区南片区产业优化升级和九龙片区开发建设，力争研和工业园区创建国家级经济技术开发区取得新进展，加大红塔工业园区重大项目实施力度，推进中心城区现有企业搬迁扩建，实现“腾笼换鸟”，拓展城市和企业发展空间。

推动民营经济大发展。认真落实民营经济扶持政策，大张旗鼓表彰奖励纳税大户，坚决治理“六乱”、减轻企业负担，营造良好发展环境。积极扶持中小企业、微型企业成长壮大，做好小微企业“纳规”工作，力争 20 户进入规模以上企业，确保民营经济增加值增长 20%以上。加强指导服务，千方百计帮助停产半停产企业解决困难、恢复生产，最大限度释放产能。

（四）加快发展服务业

以旅游文化为重点，加大服务业扶持发展力度，确保第三产业增加值增长 12%以上。全力推进昆玉旅游文化产业经济带建设。按照全省“两核两轴五湖十二城六十个重大项目”的发展思路和规划布局，制定昆玉旅游文化产业经济带玉溪行动计划，以特色为生命、文化为灵魂、交通为基础、项目为重点、生态为核心，打造国际品牌。推进帽天山历史文化旅游、仙湖锦绣等十大旅游精品项目建设，加快抚仙湖一星云湖生态建设与旅游改革发展综合试验区建设发展。抓好中心城区重要休闲旅游目的地和次级游客集散中心建设，打造哀牢山—红河谷民族风情特色精品旅游线。抓好旅游小镇、特色旅游村建设。搞好宣传促销，提高接待服务水平，确保旅游总收入增长 16%以上。

努力扩大城乡消费。坚持生产性服务业和生活性服务业并重，现代服务业和传统服务业并举，改造提升交通运输、商贸流通、餐饮娱乐等传统服务业，加快发展现代物流、金融保险、信息咨询、中介服务等现代服务业。认真落实房地产调控政策措施，确保房地产业稳定健康发展。健全完善市场体系，改善消费环境，加快农产品、汽车、建材、家具等市场建设，搞好再生资源回收利用体系试点。抓好商业网点规划建设，推进便民利民市场向居民小区、社区延伸，搞好“万村千乡市场工程”配送中心和农家店信息化建设改造。认真落实农机、节能家电、节能汽车等消费促进政策，推动养老、旅游、文化及节能环保产品等消费。

（五）扎实做好招商引资工作

认真落实加强招商引资工作实施意见和考核奖励办法，把招商引资目标任务明确到县区、部门，落实到责任人，提高招商引资实效，确保实际利用市外国内资金、外资均增长 35%以上。抓住央企入滇、民企入滇、外企入滇、科技入滇机遇，采取 BT、BOT、TOT 等多种方式，加大产业招商、园区招商、以商招商力度，引进一批大项目、好项目。强化协调服务，解决好落地难、进展慢等问题，提高项目履约率和资金到位率。积极做好设立海关、检验检疫机构工作，抓好国家级蔬菜出口专业型示范基地建设，扩大出口规模，确保外贸进出口总额增长 20%以上。

（六）加强财税金融工作

认真落实结构性减税政策，积极做好营业税改增值税准备工作。搞好开源节流，着力培植财源，强化税收征管，做到应收尽收。强化争取上级资金支持考核奖励，充分调动各方面积极性，努力争取中央、省的政策、资金、项目支持。严格执行预算法，优化财政资金支出结构，从严控制一般性支出，提高财政资金使用效益。加强政府性债务管理，积极防范债务风险，维护政府举债信誉。深化投融资体制改革，完成市属投融资公司市场化改革，积极配合省组建滇中产业新区专业银行，规范发展小额贷款公司，积极发展村镇银行，确保新增贷款 100 亿元、融资 150 亿元。支持创新新材料、维和制药等企业上市融资。

（七）提升城镇化水平

强化规划管理。认真实施玉溪市城市总体规划，推进数字玉溪地理空间框架建设成果运用。完善提升“三湖”生态城市群规划，完成江川片区规划，启动通海澄江片区规划编制。加快 8 个县城、特色旅游小镇和村庄规划编制完善，实现规划全覆盖。完成中心城区商业网点、绿地系统、消防等专项规划和高新区、研和工业园区控制性详规编制。

推进中心城区现代宜居生态城市建设。优化空间布局、强化基础设施、突出产业发展、完善城市功能，高品质、高水平、大气魄推进城市建设。完成烟厂库区专用道路、九龙立交和高仓立交改扩建、城市生活垃圾综合处理厂焚烧工程，加快可再生能源建筑应用示范项目建设。完成重点区域、重点街道、重要通道周边拆临拆违，加快新火车站片区开发、泮水塘片区改造，规划建设 2 个以上全省领先、国内一流的城市综合体。推进滇中传统民居文化园建设。严格执行《云南省玉溪城市管理条例》及配套管理办法，启动城市管理标准化试点，推行精细化管理。确保“创模”年度工作完成。

加快县城和重点镇扩容提质。争取江川撤县设区方案通过审批，完成通海、澄江撤县设区资料申报。加快 5 个县城供水设施和管网改扩建，推进 7 个特色小镇、2 个重点工业园区“一水两污”项目建设。实施中心城区和县城主要街道绿化、美化、亮化、商业化提升工程。支持各县积极创建国家园林县城、国家卫生县城、省级园林县城。

（八）加大生态建设和环境保护力度

加强“三湖一库”水污染综合防治。强化环保法律法规和“三湖”保护条例宣传教育，提高全民环保意识和法制观念。抓好抚仙湖国家水质良好湖泊生态环境保护试点工作，完成东大河、大鲫鱼河流域水污染综合治理工程。依法拆除抚仙湖一级保护区至环湖公路外侧 50 米内临时、违章建筑。抓好星云湖内源生物治理、退田还湖等重点工作。完成省政府杞麓湖水污染综合治理现场办公会确定的项目建设。抓好东风水库和飞井海环境污染综合整治。认真落实非工程措施，加大管护力度，坚决查处污染湖泊、侵占水体、破坏环境等行为。

加快推进生态建设。推进中心城区面山、高速公路沿线和“三湖”周边生态造林，建设生态走廊。加

强农业面源污染治理，按期完成塑料薄膜大棚拆除任务。抓好森林防火通道建设，搞好护林防火和林业有害生物防治，完成人工造林 16.5 万亩、封山育林 18.3 万亩、低效林改造 20 万亩。开展集中式饮用水源地综合整治，保护好水源区。推进陡坡地生态治理，补充耕地 1.5 万亩，治理水土流失 190 平方公里，搞好地震、地质、气象、生物等灾害防治。完成 9 个乡镇 36 个村生态文明建设试点。

加强节能减排工作。深入开展环保专项行动，搞好危险废物、重金属污染防治，确保重点项目建设环评率和“三同时”执行率均达 100%。加强中心城区细颗粒物 PM2.5 监测，开展县城空气质量监测。按期完成淘汰落后产能和减排项目建设，确保节能减排目标任务完成。

（九）全面推进以民生为重点的社会建设

切实履行政府保障和改善民生基本职责，扎扎实实办好十件惠民实事：一是认真落实就业创业扶持政策，新增城镇就业 1.8 万人，培训农村劳动力 1.95 万人、转移 1.75 万人。二是适时调整最低工资标准，同步调整养老保险待遇标准、失业补助标准。将企业退休人员养老金水平提高 10%，提高城乡低保和优抚对象补助标准。三是扩大社会保险覆盖面，五大保险参保人数达 124.6 万人次以上，做好转户进城农民和失地农民参保工作。四是完成中低产田地改造提升 20 万亩，建成“爱心水窖”1.6 万口，解决 12 万农村人口饮水安全。五是加大扶贫开发力度，确保 5 万农村贫困人口脱贫。充分发挥价格调节基金作用，完成农副产品平价商店建设试点任务，保障低收入人群基本生活。六是继续实施“三免一补”政策，实施农村义务教育学生营养改善计划，完成中小学校舍安全工程建设 19 万平方米，抓好农村义务教育薄弱学校改造工程。七是将新型农村合作医疗参合农民年报销封顶线提高到 25 万元，完成 6 个乡镇卫生院和 20 个村卫生室标准化建设。八是实施文化惠民工程，新建和改扩建一批基层文化设施，继续实施直播卫星“户户通”工程。九是建设城镇保障性住房 12126 套，发放租赁补贴 7437 户，改造农村危房 14550 户。十是抓好中心城区交通环境综合整治，优化公交线路、合理设置站点，提升公交车、出租车服务水平。

加强社会公德、职业道德、家庭美德、个人品德教育，深入开展群众性精神文明创建活动，做好全国文明城市创建工作。推进教育综合改革，加快普及学前三年教育，推动义务教育均衡发展，提升普通高中教育教学质量，扩大职业教育办学规模，支持玉溪师院建设具有地方特色的现代大学。抓好市政府与省科技厅科技会商项目实施，积极培育省级创新型试点企业，加快建设市级重点实验室及行业工程技术研究中心，抓好知识产权的申报和转化实施。加强公共卫生服务体系建设，抓好重大传染病防控，深化医药卫生体制改革，搞好县级公立医院改革试点，推进市儿童医院、市急救中心等项目建设。加强人口和计划生育工作，实施和美家庭建设工程。大力发展公益性文化事业，加快发展文化产业，搞好高山发射台和县城数字影院建设，加大“扫黄打非”力度，净化社会风气。抓好“七彩云南全民健身工程”建设，办好环抚仙湖全国公路自行车冠军赛，认真组织省第十四届运动会预赛参赛工作。重视发展老龄事业，积极创建全国老年友好城市。抓好统计、外事、侨台、保密、档案、史志、人防等工作，加快妇女儿童、残疾人、红十字等事业发展。

（十）努力维护社会和谐稳定

加强基层社会管理和服务体系建设，搞好村（居）委会换届工作，推进和谐社区建设。抓好盘溪民族团结进步示范区和示范村、示范社区建设。全面贯彻党的宗教政策，充分发挥宗教界人士和信教群众在经济社会发展中的积极作用。完善群众利益诉求表达、矛盾纠纷调解和权益保障机制，加强和改进信访工作。积极推进平安玉溪、法治玉溪建设，加强社会治安综合治理，打好禁毒防艾人民战争，依法打击各类违法犯罪活动。加大生产安全和食品药品安全监管力度，切实保障人民群众健康和生命财产安全。加强国防教育和国防动员工作，支持驻玉部队建设，支持县区争创省第九届“双拥”模范城。

四、坚持依法行政，全面加强政府自身建设

紧紧围绕建设法治政府、责任政府、阳光政府、效能政府目标，加快政府职能转变，全面履行经济调节、市场监管、社会管理、公共服务职能，着力提高政府执行力和公信力。推进民主法制建设。坚持依法治市、依法执政、依法行政共同推进，法治玉溪、法治政府、法治社会一体建设，善于运用法治思维和法治方式深化改革、推动发展、化解矛盾、维护稳定。制定实施“四五”依法治市规划，深入开展“六五”普法。坚持党的领导，把市委的决策部署具体化、措施化、项目化，不折不扣抓好贯彻落实。严格执行市人大及其常委会的决议决定，自觉接受人大法律监督和工作监督，接受政协和各民主党派、工商联民主监督，认真办理人大代表建议和政协提案，支持法院、检察院依法独立行使职权，支持工青妇等人民团体充分发挥作用，自觉接受新闻媒体和社会舆论监督。坚持依法行政，以政府带头守法、严格执法，引导、教育、督促市民、法人和其他组织依法经营、依法办事。按照省里统一部署完成政府机构改革和职能转变，坚持精简统一效能的原则，加快创新制度机制和管理方式，提高政府管理服务能力，强化对行政权力的制约监督，确保政府按照法定权限和程序履行职责，努力做到不越位、不错位、不缺位。实行重大决策事项公众参与、专家论证、风险评估、合法性审查和集体讨论决定，提高民主科学决策水平。深入推进行政执法责任制，推进行政复议规范化建设，拓展法律服务和法律援助。完善政务服务体系，全面推行并联审批，推进政务公开和各领域办事公开，加快推进政务信息化。

加强学习增进团结。深入学习贯彻党的十八大精神，把思想和行动统一到全面建成小康社会的目标上来，统一到省委、省政府“翻两番、增三倍、促跨越、奔小康”的部署上来，统一到市委实现经济社会发展新跨越的要求上来。不断解放思想，破除自满观念、强化忧患意识，破除封闭观念、强化开放意识，破除守业观念、强化创新意识，破除等靠观念、强化进取意识，以包容的心态，迎难而上，敢于担当，勇于负责。加强学习型政府建设，加快知识更新，优化知识结构，养成良好学风，通过学习进一步统一思想、形成共识、增强团结、干好事业。“人心齐、泰山移”，要视团结统一为生命，认真贯彻执行民主集中制，坚持集体领导、分工协作，恪尽职守、步调一致，攥紧拳头、形成合力，提高政府的工作能力和服务水平。

着力转变作风。坚决贯彻中央八项规定和省委、市委实施办法，开展以为民务实清廉为主要内容的群众路线教育实践活动，深化“四群”教育，扎实开展作风转变年活动，努力建设服务型政府。认真落实加强领导干部问责办法和问责工作实施意见，加强督查、监察和审计，推行一线工作法，亟待解决的问题立即办、老大难的问题主动办、带普遍性的问题上门办、条件暂不具备一时难以解决的问题跟踪办、涉及面广政策性强的问题公开办，抓紧每一刻、干好每一天，心无旁骛谋发展、脚踏实地抓落实。加强政府诚信建设，做到言必行、行必果。切实改进会风、文风，规范管理公务接待、公务用车、因公出国（境），确保“三公”经费支出“零增长”。

做到清正廉洁。认真落实党风廉政建设“一岗双责”，加强惩治和预防腐败体系建设，建立权力运行、制约和监督体系，让人民监督权力，让权力在阳光下运行，做到干部清正、政府清廉、政治清明。加强政风行风建设，深入推进工程建设领域突出问题专项治理，严肃查处违法违规强制征地拆迁、安全监管失职渎职等行为，坚决纠正医疗、教育等领域损害群众利益的不正之风。

各位代表，宏伟蓝图已经绘就，目标任务已经明确，新的征程已经开启。让我们紧密团结在以习近平同志为总书记的党中央周围，在省委、省政府和市委的坚强领导下，攻坚克难，团结拼搏，认认真真做好各项工作，踏踏实实干好每件事情，为全面建成小康社会而努力奋斗！